

國立中山大學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書審資料準備指引

海洋科學系

一、115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 ([甄選會頁面](#))

國立中山大學 海洋科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92	國文	--	--	*1.00	30%	審查資料 面試	60分	30%	一、面試 二、學測國英數A自級分總和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數學A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招生名額	20	英文	均標	5	*1.00			60分	4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A	均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數	60	自然	均標	6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 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D)、多元表現(F、J、L、M、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5.4.2			說明： 請於學習歷程自述檔案首頁放置本校提供之「個人資料說明表暨AI使用聲明」，檔案請至本校「未來學生/書審準備指引」網頁下載。							
繳交資料截止	115.5.4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5.5.16			甄試說明	1. 考生如需調整個人面試時間，請於115年5月7日(四)、115年5月8日(五)上午9點至下午5點間以電話方式聯繫本系協調，逾期恕不受理。面試進行方式、順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於115年5月12日(二)中午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行通知，請考生自行上網查看。面試時將進行英文測驗。						
榜示	115.5.28				2. 面試當天請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國民身分證、護照、有照片健保卡、汽機車駕照、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或居留證)及本校第二階段應考證應試。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5.5.28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A、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數學A級分									
備註		1. 申請入學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2. 本系海上實習為必修課程並須搭乘研究船採集和觀察，學生均需雙手操作儀器、久站，及具相當之視覺功能以觀測辨識圖像。 3. 本系轉出需修完大一專業必修課程並取得合格成績，或經系招生委員會審核通過。 4. 學系網址： https://ocean.nsysu.edu.tw ；聯絡電話：07-5252000轉5401。									

二、書審資料準備指引

評分項目	參採資料	考生準備指引
學習動機與自我成長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課紀錄 1.數學領域 2.自然科學領域 ●學業總成績 ●學習歷程自述 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就讀動機 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量學生於數學或自然科學領域學習展現興趣及投入的程度。將透過「修課紀錄」「學業總成績」及評估學生學習成果及學習動機，包含 (1) 課程涵蓋領域廣度；(2) 在多門領域上表現情形。 2. 考量學生是否能針對學習目標規劃進度並落實，且在未達預期目標時能夠進行省思與改善。將透過「學習歷程自述」評估學生學習成果及學習動機，包含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請針對學習規劃與成果進行自省與提出改善方案；(2) 就讀動機請說明學生之個人特質、興趣、能力、經驗及表現等，是否與本學系特色及要求具足夠適配性；(3)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顯示學生對於本學系課程有進行研究與瞭解，並訂定出合適的學習目標與發展方向。請於學習歷程自述中具體說明選修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動機、理由及修課心得，但不強調特定修課學分數或修課領域數。
跨域學習潛質、多元表現與語言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課紀錄 1.語文領域 ●課程學習成果 1.書面報告 2.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 ●多元表現 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競賽表現 3.檢定證照 4.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量學生是否具備跨域學習所需特質與能力，對社會與環境議題的關懷與洞察、創新思維等，並展現或突顯自己在學習上的優勢，以及於英語文領域學習展現興趣及投入的程度。將透過「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及「修課紀錄」評估學生跨域學習潛質，包含(1)語文領域「修課紀錄」請展現學生語文領域學習成果。(2)課程報告與實作作品請提供能展現個人自然學科、語文學科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或參與競賽之證明。學習成果重視動機、歷程、心得與反思，重質不重量。(3)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競賽表現、檢定證照、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2. 請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說明多元表現的特色重點以利綜合評量，但所列項目無需全部具備。

三、面試 (40%)

評分項目	審查重點	備註
英文能力	藉由英文文章朗讀及即席翻譯瞭解申請學生英文程度。	面試重點為評量學生語言表達能力、反應思辨能力及本系相關知識等。
學生就讀動機	展現出學習動機與學習目標清楚性、具備學科先備知識、自我學習與管理能力，攻讀決心與進取心。瞭解學生報考動機，並檢視對海洋相關議題的瞭解程度。	
就讀環境認知	對本系各領域之了解程度。	
表達能力及態度	談吐清晰與流暢度、機智與反應程度；思考完整性與邏輯性。	

學系簡介